

证券代码：835834

证券简称：达伦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18日和2023年2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议案。根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为5,836,57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9,999,995.50元，发行对象为沛县科技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次实际募集新增股份为5,836,575股，募集资金为29,999,995.50元全部出资到位。2023年3月24日，立信中联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3）D-0015号），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23年2月1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3]359号），并于2023年4月20日完成股份登记。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元)	募集资金余额 (元)
交通银行苏州石路支行	325602000013001091828	29,999,995.50	6,797,082.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18日和2023年2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主办券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3日和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严格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5.50	
减：发行费用		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999,995.5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209,666.50	
其中：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 已累计投入金额
具体用途：		23,209,666.50	23,209,666.50
补充流动资金	市场营销推广费用	705,266.00	705,266.00
	研发费用	770,951.66	770,951.66
	支付供应商货款	8,733,448.84	8,733,448.84
偿还银行贷款	宁波银行	9,800,000	9,800,000
	农业银行	3,000,000	3,000,000
	交通银行	200,000	200,000
四、利息收入总额（扣除手续费）		6,753.59	6,753.59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6,797,082.59	6,797,082.59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和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变更前原用途为市场营销推广费用 11,999,995.50 元，研发费用 8,000,000 元，员工薪酬 10,000,000 元；变更后用途为市场营销推广费用 5,000,000 元，研发费用 3,000,000 元，支付供应商货款 8,999,995.50 元，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0 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